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华水疫防办〔2020〕9号

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教职工联防联控制度》《教职工管理制度》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属各单位：

经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将《教职工联防联控制度》《教职工管理制度》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当前全国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复工复产有序推进，经济社会秩序加快恢复，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最终胜利尚未到来，教育系统防控工作压力依然很大、任务依然很重，做好复学工作对学校是一场大考。各单位务必高

度重视，抓住把病毒挡在校外这个关键，加强教职工管理，积极调动发挥教职工力量，强化联防联控，把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坚决消除病毒输入传播风险，为确保顺利复学打下坚实基础。

- 附件： 1. 《教职工联防联控制度》
2. 《教职工管理制度》

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4日

附件1

教职工联防联控制度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教育系统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通知》（豫教疫防办〔2020〕25号）精神，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依据上级工作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和工作重中之重，有针对性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广大教职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充分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充分认识到我省教育人口基数大，毗邻主要疫区的实际情况，考虑开学前后师生高度聚集、大量流动，以及防疫物资不到位、防护措施不足等客观因素，科学研判病毒交叉传染、传播蔓延等重大风险，充分认识我校疫情防控工作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三）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在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学校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切实发挥网格化管理优势，明确层层责任，逐级落实，协

调联动，确保各项防疫工作的圆满完成。

（四）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校属各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强化担当，广大党员要恪尽职守、冲锋在前、无私奉献，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集中精力、心无旁骛地把各项工作做到位。

（五）坚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信心。树牢“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思想，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快速反应，采取最全面、最严格的防控举措，形成群防群治、全力以赴抗击疫情的工作局面。全校要坚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心和信心，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目标任务

（一）落实工作责任，确保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到位。在学校网格化管理之下，各二级单位网格长是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全面落实疫情信息报告工作责任，精准掌握本单位每位教职工情况；精准掌握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教职工情况；精准安排教职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预案的制定情况；制定实施本网格多级防控网格管理机制方案；及时核查、补充必要的疫情防控物资，如口罩、消毒剂、洗手液、酒精等。

（二）全面摸排教职工行动轨迹和身体健康状况。各级网格责任人要以“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保障师生安全”为目标，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原则，实现对

全体教职工的全面排查。逐人建立健康台帐、健康档案，精准掌握来自、到过疫情高发地区，与疫情高发地区人群有过密切接触，曾经确诊或留置观察的教职员工，做到全面摸排，不留死角。

（三）细化教职工分期分批返校预案。根据学校教职工分期分批返校实施预案和教职工返校规范，与各有相关单位联动配合，确保本单位返校职工安全健康，达不到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不得返校。

三、保障措施

（一）实施网格化管理机制。各单位严格网格化管理要求，切实推动防控任务落到实处，进一步细化本单元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划分小管理单位包干到人；明确网格负责人及所负责的每一位教职工名单，教职工及家属、共同居住人及校区内的租户，坚决落实“网格化”、“单元化”、“人盯人”的防疫办法，落实责任，跟踪到底。精准掌握教职工最新动态，实现各级网格间的联动配合，确保不漏一人，做到本级网格管理的全覆盖、无死角。工作信息要留档备查。

（二）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各级网格负责人，须每日对本网格内教职工及家属（共同居住人）的活动轨迹、健康安全状况等信息进行排查梳理。通过收集核实本网格内教职工填报的疫情信息统计表以及教职工体温上报等系统，实现对教职工每日活动轨迹、从外地返回郑州的教职工、尚在外地的教职工以及所有教职工体温等信息的排查与掌握工作，并按时按规定每日

向学校报送数据，清楚掌握教职工安全及健康状况。

（三）制定教职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预案。结合我省疫情防控形势以及上级部门要求，按照学校下发的教职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方案，对本单位返校人员、返校条件、返校后的工作规范以及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工作做出方案，进一步预备部署，提前做好准备。

（四）制定紧急情况处理预案

1. 疫情信息的上报工作要高效准确。建立严格的信息上报机制，畅通信息传输渠道，完善快速应急信息系统。返郑返校教师，一经发现出现体温异常或有咳嗽、乏力等症状者，或发现与确诊、疑似患者有接触等情况，须立即向所在网格单元报告，各级网格单元应在接到报告 30 分钟内向教师工作组报告、不得延报；教师工作组收到报告应在 30 分钟内向学校领导小组报告。发生特大事件，可直接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同时主动联系社区、定点医院等有关单位，自觉进行排查与隔离。

2. 疫情发生时的应对措施要科学严谨。各级网格负责人对本网格内成员的健康状况、活动轨迹进行摸排，在本网格内发生疫情时，积极配合学校完成相关工作。

3. 处理疫情瞒报漏报情况要坚决果断。各工作组联动配合，对于有故意隐瞒行踪（特别是隐瞒前往过疫区、与疫区人员有过密切接触、与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有过密切接触，有过确诊或疑似病史），不能按学校要求自觉遵守相关疫情防控纪律规范的人

员，一经发现，将交由学校督导组并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五）充分发挥宣传教育引导作用。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学校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积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动员教职员工积极配合各级部门做好各项防控措施，引导教职工及时关注当地权威信息发布和疫情防控动态，做到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采取多种形式，对教职工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个人防护素质，特别是要把返校途中的防护教育作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教职员工做好返校途中的个人防护，确保安全返校。

（六）强化监督问责。认清疫情防控工作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省委、省政府和学校党委部署要求上来，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坚决服从学校防控工作大局和应对措施，如实报告疫情信息，全力防止疫情在校园扩散蔓延，维护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家庭安全。对不履行防控责任、不落实防控措施或瞒报、迟报、漏报疫情信息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学校将予以严肃问责追责，情节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附件 2

教职工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及国家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工作要求，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把确保全体教职工平安健康作为首要目标，全面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构建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坚决做到“内防扩散、外防输入”，确保学校安全。

二、基本原则

（一）统一领导、落实责任。采取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机制，清晰划分各级网格主体，建立健全网格管理制度，明确各级网格负责人及所负责的每位教职工名单，且要求每位教职工管理好自己的家属、共同居住人及校区内的租户，坚决落实“网格化”、“单元化”、“人盯人”的防疫办法，落实责任，跟踪到底。做到本级网格管理的全覆盖、无死角。

（二）联防联控机制。充分发挥联防联控制度的优越性，构

建组织领导、权责清晰、齐抓共管、群防群治、优质高效的工作机制。全校各单位、各工作组通力合作，协调配合，畅通信息上报与反馈渠道，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处理原则，确保校外疫情不进入校园、校内疫情不扩散。

（三）“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各级网格负责人要坚持每日对本网格内教职工及家属（共同居住人）的活动轨迹、健康安全状况等信息进行排查梳理，贯彻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到对全体教职工疫情防控信息的全方位掌握，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及有效性，真正实现全员覆盖，不留死角。

三、网格化管理规范

为确保及时、准确、全面掌握疫情期间全体教职工的动态信息，实现“底数要清、责任要明、方法要对、督促要实”的工作目标，疫情防控期间对全体教职工实施网格化管理。

（一）网格化管理划分

1. 学校一级网格划分。结合防疫工作实际，将全校教职工分为在职教职工、离退休教职工两个网格。两个网格负责各网格教职工疫情防控管理工作；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和社区等单位做好相关信息统计上报工作；完成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校属单位二级网格划分。在职教职工、离退休教职工两个网格分别下设各二级网格。在职教职工二级网格长为校属各单位负责人（学院为党委书记）。离退休教职工二级网格长为离退休

支部各党小组长。各二级单位网格长是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各单位第一责任人要全面落实疫情信息报告工作责任，精准掌握本单位每位教职工情况；精准掌握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教职工情况；精准安排教职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预案的制定情况；制定实施本网格多级防控网格管理机制方案；及时核查、补充必要的疫情防控物资，如口罩、消毒剂、洗手液、酒精等。

3. 多级网格划分。各教学、科研机构建立“学院（部、中心）一系（办、室）-个人”三级网格管理机制，划小管理单元包干到人，并指定各层级网格负责人，确保本单位教职工管理的全覆盖。非教学、科研机构建立“处（部、办）-科（室、办）-个人”三级网格管理机制，包干到人，并指定三级网格负责人，确保对本单位教职工管理的全覆盖，逐级压实责任，确保不漏一人。学校党委书记、副书记等校级领导归口党委办公室（保密委员会办公室）二级网格负责。学校校长、副校长等校级领导归口校长办公室二级网格负责。学校纪委书记归口纪委（监察处）二级网格负责。

4. 其他网格划分。对于我校柔性引进人才以及调离学校未办完手续等人员，原则上在疫情期间不得安排返校，确因工作需要返校人员，仍纳入原二级单位网格管理。

（二）网格化管理要求

各级网格结合工作实际，对本单元网格化管理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并抓紧落实，并按学校要求按时提交实施方案备案。实施方案中须明确各级网格负责人及所负责的每位教职工名单，每位

教职工管理好自己的家属、共同居住人及校区内的租户。

各级网格管理人员要采取“人盯人”措施，主动联系网格内的每一位教职工，随时畅通联系、传递信息，确保做到本级网格管理的全覆盖、无死角，精准掌握教职工最新动态，确保不漏一人。工作信息要留档备查。

（三）网格化工作纪律

各级网格管理负责人和每一位教职工要认清疫情防控工作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坚决服从学校防控工作大局和应对措施，层层压实责任，采取更细致更深入更扎实的防控举措，每一步都要留迹，每一环节都要落实责任，如实报告疫情信息，不能漏报、误报，更不能瞒报，全力防止疫情在校园扩散蔓延，全力维护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家庭安全。对不履行防控责任、不落实防控措施或瞒报、迟报、漏报疫情信息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学校将予以严肃问责追责，情节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教职工活动轨迹和身体健康状况统计报送规范

通过收集核实本单位网格内教职工填报的疫情信息统计表以及教职工体温上报等系统，实现对教职工每日活动轨迹等信息的排查与掌握工作，按时向学校报送数据，清楚掌握教职工及家属（共同居住人）安全及健康状况。

（一）统计材料

1. 《教师及家属（共同居住人）未返郑人员统计表》。各级

网格负责人须对本网格内教职工逐一进行摸排，确定自1月20日起在外地一直未返回郑州的教师及家属(同住人)。填表人须在表中明确本人基本信息、在郑州居住的详细地址、在外地共同居住成员的基本信息、在外地居住的详细地址、计划返郑时间以及目前身体状况等。

2. 《教师及家属(共同居住人)返郑人员疫情防控登记表》。登记表共分五大统计区间，分别采集(1)填表人在郑居住的详细地址、当前体温计其它基本信息。(2)填表人曾赴重点疫区情况，是否从重点防控疫区返郑、赴重点防控疫区事由、在重点防控疫区居住地址、离开重点防控疫区时间、返郑时乘坐交通工具、中途停留地、同行人员姓名及联系电话等信息。(3)填表人与重点防控地区人员及疑似/确诊人员的接触情况，是否有接触、接触地址、接触时间、接触人姓名及活动轨迹、共同接触人数量及姓名、家中是否留宿重点防疫地区人员及具体情况等信息。(4)填表人身体异常情况，有无不适症状、是否为确认或疑似人员、是否治愈出院等信息。(5)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及目前处置状态等信息。

3. 《教职工及其共同居住人员疫情信息登记表》。全校教职工须每日上报活动轨迹。排查人员主要包括(1)全校教职工及其共同居住人(无论是否在学校住，无论是否在郑州)(2)目前已在学校家属区(含周转房)居住的校外人员租户及其共同居住人。(由出租房屋的教职工负责落实，报所在单位统计后，一并上报)(3)2月7日后没有返校的校外人员租户一律不得返校。

《疫情信息登记表》的统计任务是摸清所有相关人员的行动轨迹，实现全覆盖。各级网格负责人须联系到本网格内每一位教职工，防控责任落实到每一位教职工。坚持每日排查、每日报告，确保不漏一人。

4. 学校教职工体温监测系统。（1）所有从外地返回郑州的教职工及共同居住人员（不论体温是否异常），自返回驻地当天算起需连续填报14天；（2）体温出现异常的所有在郑的教职工及共同居住人员（不论是否从外地返郑），自体温异常当天起连续填报，待体温正常后继续填报14天。

（二）上报要求

1. 校属各单位负责人（学院为党委书记）为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由专人督促本单位教职工按时按质报送材料，须确保上报信息真实准确性，坚决杜绝主观臆断、瞒报、漏报、迟报情况发生。

2. 数据每日上报截止时间为当日下午15:00。

五、教职工分期分批有序返校方案

结合我省疫情防控形势，教职工返校严格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系统工作专班正式批准方案为准，遵照上级部门要求执行。

（一）处级干部

全体处级干部按学校统一要求返郑并进入工作状态。因特殊情况无法返郑的处级干部，按学校规定履行请假备案手续。尚在

湖北等重点疫区的，或近期到过上述地区的、近距离接触过来自上述地区的发热并伴有呼吸道症状患者、近距离接触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或确诊患者等情况的处级干部暂时不要返校。

（二）教学机构

教学单位考虑优先安排本人所在省份已经调整为省级三级应急响应（及以下级别）满 14 天的老师和各教学机构前 8 周有课的老师返校返郑。各教学机构前 8 周有课的老师返校返郑的老师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 前 8 周有授课任务。

2. 本人及家属（同住人）最近 28 天未去过湖北等重点疫区，未接触过重点疫区人员，未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例，没有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同程经历，本人没有确诊或疑似病史。

3. 从非重点疫区回郑州的教职工，已满足郑州市及所住小区的解除隔离条件，持有健康证明。

（三）非教学机构

非教学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每个办公室或每个科室前期安排每天一人轮流上班，可优先安排本人所在省份已经调整为省级三级应急响应（及以下级别）满 14 天的教职工。上班人员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 本人及家属（同住人）最近 28 天未去过湖北等重点疫区，未接触过重点疫区人员，未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例，没有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同程经历，本人没有确诊或疑似病史。

2. 从非重点疫区回郑州的教职工，已满足郑州市及所住小区的解除隔离条件，持有健康证明。

（四）返校工作规范

返校工作的教职工应配合好各级部门的防控检查和信息报备，遵守返校工作规范。

1. 在学校开学第一课的基础上，加强防疫知识培训意识，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和官方网站关注官方权威信息，按要求认真学习学校微信群、QQ群发布的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内容，并积极参加学校医疗防治与应急处理组组织的线上相关知识技能培训。

2. 积极配合学校各项防控措施，提高自觉防控意识和能力，继续做好防护措施，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减少疫情期间外出，正确规范佩戴口罩，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地方。

3. 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若必须乘坐公共交通，需避免聚集，并全程佩戴口罩。

4. 工作场所保持通风、清洁，避免多人共处一室，坚持佩戴口罩。

5. 自觉做到不走亲访友、不相互串门、不扎堆聊天，不聚餐打牌、下棋，不聚集开展跳舞、健身、唱歌等活动。

6. 坚持勤洗手，注意饮食卫生，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

7. 按照学校要求，每日报送活动轨迹等相关信息，每日监测体温。

8. 严格遵守防疫期间的其它要求。

六、危机情况处理规范

(一) 疫情信息的上报工作要高效准确。建立严格的信息上报机制，畅通信息传输渠道，完善快速应急信息系统。返郑返校教师，一经发现出现体温异常或有咳嗽、乏力等症状者，或发现与确诊、疑似患者有接触等情况，须立即向所在网格单元报告，各级网格单元应在接到报告 30 分钟内向教师工作组报告、不得延报；教师工作组收到报告应在 30 分钟内向学校领导小组报告。发生特大事件，可直接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同时主动联系社区、定点医院等有关单位，自觉进行排查与隔离。

(二) 疫情发生时的应对措施要科学严谨。各级网格负责人每日须认真对本网格内成员的健康状况、活动轨迹进行摸排，在本网格内发生疫情时，要积极配合学校完成相关工作。

(三) 处理疫情瞒报漏报情况要坚决果断。各工作组要联动配合，对于有故意隐瞒行踪（特别是隐瞒前往过疫区、与疫区人员有过密切接触、与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有过密切接触，有过确诊或疑似病史），不能按学校要求自觉遵守相关疫情防控纪律规范的人员，一经发现，将交由学校督导组并依法依规追究责任。